

信息披露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我司”)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自2022年12月28日起,我司旗下基金增加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0006644 C类:0006645	东方阿尔法优势行业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2	A类:011384 C类:011186	东方阿尔法阳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A类:011704 C类:011705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4	A类:014841 C类:014842	东方阿尔法医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5	A类:0005395 C类:0005396	东方阿尔法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	A类:007518 C类:007519	东方阿尔法优优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7	A类:0105000 C类:0105001	东方阿尔法兴科一年持有期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2-148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王昌红先生、董事王永国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王昌红先生、董事王永国先生计划于2022年6月25日至2022年12月2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9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1,156,145,604股的0.023%)。公司董事王永国先生计划于上市公司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4,370股(占公司总股本1,156,145,604股的0.005%)。

2022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王昌红先生、王永国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司公告日,王昌红先生、王永国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届满,未减持公司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未实施减持或者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应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的15个交易日内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予公告。现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司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王昌红先生、王永国先生在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均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司披露日,王昌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21,374股,占公司总股本1,156,145,604股的0.009%。

王永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7,4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1%)。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193,002股,无限售条件股份64,476股。

(一)王昌红先生、王永国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二)王昌红先生、王永国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王昌红先生、王永国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王昌红先生、王永国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告知函》